

英语读后感时态(汇总9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一

哈姆雷特读后感要怎样写?以下文书帮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哈姆雷特读后感，希望大家喜欢!

《哈姆雷特》是莎士比亚的四大悲剧之一，也是其最知名的悲剧作品，被许多莎评家视为莎士比亚全部创作乃至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代表性作品。如果说《奥赛罗》是关于爱情的悲剧，《李尔王》是关于亲情的悲剧，《麦克白》是关于野心的悲剧，那么《哈姆雷特》则是这三者的综合，并且在这爱情、亲情与野心的悲剧中最终体现人的性格悲剧。

哈姆雷特像我们每个人一样真实，但又比我们伟大。他是一个巨人，却又是一个真实的人。哈姆雷特以自己的“毁灭”去毁灭了丑陋的叔叔克劳迪亚斯;以自己的“毁灭”深深的把当时丑陋的现实刺了一刀;以自己的“毁灭”成就了他的祖国——丹麦的“生存”;也以自己的“毁灭”留下了那振聋发聩的“哈姆雷特命题”。

哈姆雷特是个与恶劣世俗同归于尽的悲剧英雄，但他悲壮不悲观!曾有人这样说过：其实悲剧具有一种深刻的美，悲剧存在的意义就在于它不只是为了赢得人们一掬同情的眼泪，而是要通过对悲剧产生、发展、结局的整个过程唤起人们对生命意义的严肃思索。悲剧也正是通过对一切矛盾冲突必然性的揭示，表达了对真、善、美的肯定!

在沙翁所有的作品里，《哈姆雷特》或许是最受争议的一部，也是最受注目的一部。无论你在人生的哪一个阶段，当你经历了一场丰富而深刻的精神生活，当你提升了自己的人格，重新发现了一个全新的自我，你总是能在《哈姆雷特》里找到一些你会觉得那似乎应该是属于永恒与不朽的东西。在很大的层面上，它描写的是一种极其原始的悲剧，人的悲剧。

这个戏剧中有一段非常经典的关于死亡的台词：

哈姆雷特选择了死，“死即睡眠，它不过如此！倘若一眠能了结心灵之苦楚与肉体之百患，那么，此结局是可盼的！”死并不是可怕的，而是一种归宿，一种最安全最适宜安抚灵魂的方式。只可惜，在死的时候也不是彻底清淨的。

没有人能告诉我们死了之后是什么样子，不知道死去以后是否真的有梦，而那梦又将是美好的还是残酷的。

在我眼中，《哈姆雷特》经典的人物的性格，情节的发展又或是他们的形象都不过是命运的无形之手所造就的悲剧罢了。

莎翁笔下的哈姆雷特是扑朔迷离的，读者不能把他只定位成一个片面的形象，有一句话说一千个人的眼中，有着一千个哈姆雷特，所以，哈姆雷特，已经不是一个形象，而是一个人。之所以说哈姆雷特是一个人，是因为他的性格存在着许多的矛盾。他既勇敢，又懦弱。

在面对雷欧提斯的挑战的时候；在面对他的父亲的灵魂出现的时候；在刺死波洛涅斯的时候，他是勇敢的。

但同时他又是懦弱的，对于复仇的犹豫不决，对于他母亲的爱恨交织，面对他叔父即位，迎娶他母亲，哈姆雷特十分不满，心中诅咒，却无可奈何，任凭事情的发生。

他，有时候显得很单纯。

比如安排一场戏剧，让自己以前刻意的装疯的努力前功尽弃，比如他在国王祈祷的时候有复仇的机会，却因为迂腐而放弃了。

他现在在祈祷，我正好动手；我决定现在就干，让他上天堂去，我也算报了仇了。不，那还是要考虑一下：一个恶人杀死了我的父亲；我，他的独生子，却把这个恶人送上天堂。啊，这简直是以恩抱怨了。

他，有时候又显得很虚伪，比如对于奥菲丽亚的爱情。哈姆雷特对奥菲丽亚有没有爱呢？可以说有了一点，但还是忏悔多于痛苦。怜惜后悔多于爱。他其实是在看见奥菲丽亚这个昔日的无知少女因为自己的原因而失去亲人、失去理智、失去生命后，情不自禁而产生的后悔，在这种心态下，他才跳进奥菲丽亚的墓中忏悔。

他，同时又在许多时候显得很迷茫。生存还是毁灭，这是一个值得考虑的问题，刚刚发生在哈姆雷特身上的这些事引发了他对人生哲理的思考，在他的人生中诸事顺逆的时候，他是不会考虑到这个问题的，那时他看到的只是人生的光亮面，那时的生活无疑是美好的，那时他只是个无忧无虑的王子。而现在，突如其来的悲剧迫使他正视生活阴暗的一面和人性丑陋的一面。

处在人生中花样年华的哈姆雷特背上了沉重的复仇使命，心中整日充满仇恨，使他内心阴暗而沉重，他陷入了无法自拔的痛苦深渊。最后，毒酒和毒剑结束了一切，一场宫廷悲剧最终落幕。奸王虽死，但哈姆雷特也付出了失去自己、朋友、母后生命的代价。

我们不能以一笔交易来看待这场复仇悲剧值或不值。但是，如果哈姆雷特没死，他一定会成为最得人心，最仁慈，最宽容的丹麦国王。

历史烟云早以将一代代王朝覆灭，一个个王侯将相埋没，时间的鸿流之中，我们还记得一部《哈姆雷特》，它给予我们永远的关于人性，关于未来的思考。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二

今天，我读了一篇寓言，名叫《拔苗助长》写的是有一个农夫性子很急，他每天都盼着禾苗长高。

于是他就来到田边把禾苗一棵棵拔高了一大截，结果禾苗都枯死了。

事物的发展有其自身客观规律，违反客观规律办事，终究会一事无成

这位农夫没有按照庄稼成长的规律去做。

庄稼成长是从先种种子一再发芽一再出土一禾苗长高一最后开花结果。

需要几个月的时间，不能急于求成。

农夫把禾苗拔高了一大截后，禾苗的根没有了水分和营养，结果就枯死了。

可见这位农夫很愚蠢。

有时家长和老师也像这位农夫一样“拔苗助长”。

有一次，老师对我们班一位学生说：“如果你这次再考不好，下学期就别来上了”。

结果她还是没考好。

因为她的基础太差了。

在家里，有一次我英语考了96分，妈妈对我说：“96分还行，下次一定要考一百”。

她不知道考满分有多么艰难。

老师家长要教育孩子一步一个脚印地发展，不能急于求成。

假期里，我读了《拔苗助长》这个成语故事，故事讲的是：一个人为了让禾苗快点长高，把禾苗一棵棵往高里拔，结果禾苗全死了，《拔苗助长》读后感。

在我的成长中，妈妈总是告诉我做什么事情不能急于求成，我总是当成耳边风，通过读完这篇成语故事，我从中学到了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脚踏实地的一步步做，在学习中要认真学习，不能做适得其反的事情。

有一个人种了一地禾苗，可是禾苗它不长高，他转了一圈又一圈就是想不到办法。

天黑了他一上床想到一个办法，就是把苗拔长，他连忙跑到地里连夜把禾苗拔长。

天快亮了他高兴的回家了，没过多久禾苗都枯死了。

读了这篇故事后，使我深深的感受到，今后在学习过程中要一步一步，踏踏实实，不要急于求成。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三

《简爱》是一部带有自传色彩的小说，它告诉人们一个人生的真谛。

《简爱》的作者夏洛蒂勃朗特温柔，清纯，喜欢追求一些完美的东西，尽管她家境贫穷，从小失去了母爱，再加上她身材矮小，容貌不出众，但也许就是这样一种灵魂深处的自卑，反映在她的性格上就是一种十分敏感的自尊。她描述的简爱也是一个不美的，矮小的女人，可是她有着极其强烈的自尊心。

简爱生存在一个寄人篱下的环境，从小就承受着与同龄人不一样的待遇，姨妈的嫌弃，表姐的蔑视，表哥的侮辱和狠打也许正是因为这一切，换回了简爱无限的信心和坚强不屈的性格，一种可战胜的内在人格力量她坚定不移地去追求一种光明的，圣洁的，完美的生活。

在罗切斯特的面前，她从不因为自我是一个地位低贱的家庭教师而感到自卑，反而认为他们是平等的。也正因为她的正直，高尚，纯洁，心灵没有受到世俗社会的污染，使得罗切斯特为之震撼，并把她看作了一个能够和自我在精神上平等交谈的人，并且深深爱上了她。

而当他们结婚的那一天，简爱明白了罗切斯特已有妻子时，她觉得自我必须要离开，她虽然讲，我要遵从上帝颁发世人认可的法律，我要坚守住我在清醒时而不是像此刻这样疯狂时所理解的原则。可是从内心讲，更深一层的是简爱意识到自我受到了欺骗，她的自尊心受到了戏弄，因为她深爱着罗切斯特。但简爱做出了一个十分理性的决定。在这样一种感情力量包围之下，在富裕的生活诱惑之下，她依然要坚持自我作为个人的尊严，这是简爱最具有精神魅力的地方。

小说有一个光明结尾——罗切斯特的庄园虽然毁掉了，并且他自我也成了一个残废，但正是这样一个条件，使简爱不再在尊严与爱之间矛盾，而同时获得自我的尊严和真爱。

在当今社会，人们都疯狂地为了金钱和地位而淹没感情。在穷与富之间选择富，而在爱与不爱之间选择不爱。很少有人

会像简爱这样为感情为性格抛弃所有，并且义无反顾。《简爱》所展现给我们的正是一种返朴归真，是一种追求全心付出的感情，还有作为一个人应有的尊严。它犹如一杯冰水，净化每一个人的心灵。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四

哈哈，看到大家的评论，这个电影确实挺屎的。

前几部没看过，也许小时候电视上看过，但是已经记不清了，单说这部电影。剧情确实挺尴尬的。都是欧美恐怖电影通病。硬作死推剧情，全体演员没带脑子。

我倒是学到了一句好玩的话：作死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有热闹不看~逗死我了。

死法啊，特效啊，剧情啊，槽点太多了。不提了。看看吐槽欢乐一下就好了。

——我是小蛇的分界线——

推荐指数：(2/10分)，不推荐了~想看看吐槽倒是可以。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五

——读李尔王有感

“父亲，我爱您胜过自我的眼睛，整个空间和广大自由，超越一切能够估价的贵重稀有的事物；不亚于富有淑德、健康、美貌和荣誉的生命，这是李尔王的大女儿高纳里尔的表达。

“我厌弃一切凡是敏锐的知觉所能感觉到的欢乐，仅有爱您才是我的无上幸福……”这是二女儿里根的表达。

多么娓娓动人的口才，说得李尔王心花怒放，将财产给了她们，然而她们真有如此爱她们的父亲吗？不，她们对爱的告白其实是对金钱的渴求，她们对亲情的表述其实是对财富的欲望，她们对父女情的理解其实是被利益蒙蔽双眼的表现。

而李尔王最珍贵的小女儿考狄利娅的回答却是“父亲，我没有话说，我是个笨拙的人，不会把我的心涌上嘴里；我爱您只是按照我的名分，一分不多，一分不少。”对啊！亲情的爱只是因为您是“我”的父亲，而对您的感激与孝敬，不会因为言语的诱人而变得更加崇高，不会因为金钱的“万能”而变得更加伟大，更不会由于私欲的“渴望”而变得更加至高无上光彩夺目；相反它们会因为言语的花俏而变得低下，会因为金钱的伪装而变得卑贱，会因为私欲的愚昧而失去光彩。而这一切的变化都是人类那可耻的虚荣心所赐，考狄利娅那普通的“名分”、简单的话语道出了亲情的“真实”——普通而平凡。

考狄利娅“只是缺少娓娓动人的口才，一些违心的言语，凡是心里想到的事，总不愿在没有把它实行以前就放在嘴里宣扬。”她所以失去欢心的原因“并不是什么丑恶的污点淫邪的行为，或是不名誉的举止，而是她“缺少像人家那样的一双献媚求恩的眼睛。一条她所认为可耻的善于逢迎的舌头。”

人们的虚荣心是多么奇怪而可耻！只喜欢别人把你当贵重稀有的物品而捧得高高，却不明白别人已把自我当作无用易碎的玻璃花瓶，不明白自我的短处，还一味地挑剔别人的毛病与错误。当一个人不断期望得到别人的奉承与讨好时，那么这就是他“毁灭”的开始。

时间证明了一切，两个女儿排挤他，冷落他，仅有被他遗弃仇视的小女儿考狄利娅来关心爱护他，最终用她的生命换回了她“真正”的父亲，弥天大谎破灭了，此时美丽诱人的言语成了万恶的根源。言语的诱人，言语的“伪装”，言语

的“虚假”历历在目，痛之入骨。回想当时肯特公爵的劝阻是正确的，他甚至用生命作为代价对他说道：“有人不会口若悬河，说得天花乱坠，可并不是无情无义！”而此刻已回天乏术了。

这是虚荣心“导演”的一部愚昧父亲害死自我善良女儿的可悲电影。

这不正说明了我们平时的一句话“忠言逆耳”，并且也证实了人们的虚荣心有多么强烈，对于平时普通的言语都要求美丽动听，对于不需要舌头，只要行动的事却要天天宣扬于嘴边，然而紧随着的将是幻觉、泡影与虚伪。

当肯特公爵被逐出国家领土时，曾对李尔王的两位大女儿祈愿道：“……愿你们的夸口变成实事，假树上会结下真实的果实……”可谁都了解人们的虚荣心永远会携带着虚伪与丑陋，夸口不会变成实事，假树上永远不会结下真实的果实。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六

《李尔王》约写于16，取材于英国民间一个古老的家喻户晓的传说，是莎士比亚四大悲剧之一。故事讲的是年老昏聩、刚愎自用、目光无识的李尔王把国土分给了虚伪的大女儿吕甘、二女儿贡纳莉，却把诚实率直善良不会取悦父王的小女儿科第丽霞驱逐到国外。科第丽霞被迫离家出走，与爱她的法兰西国王去了法国。李尔王自己仅保留国王的尊号和一百名侍从，准备轮流住在两个女儿家中安享晚年。

谁料两个大女儿达到目的后却原形毕露，把老父赶出家门，李尔王饱受颠沛流离之苦。小女儿得知李尔王的凄惨遭遇，起兵讨伐两个姐姐，不幸失败，最后被俘含恨自刎，李尔王也在悲痛疯癫中死去。当然，两个坏女儿的下场也是可悲的。李尔王这个糊涂虚伪的老国王，因为自己的虚荣之心，害了自己更害了那个善良天真的小女儿科第丽霞，在我们看来他

遭到这样的后果是活该、是自食其果，话又说回来，人到老年遭受到如此的待遇应该说是他一生中最苦的果子了，更惨的是最善良的女儿又死在了自己的前头。

可是我们有没有想过他是一个平常人，是和我们一样的平常人，如果他在年轻的时候没有听别人的劝言和真话的时候又怎么能够在自己的王位上做到现在，又怎么能够把自己的国家治理得如此呢？可是，由于他平时身居高位，长期生活在一呼百诺的宫廷之中，周围都是争先恐后向他邀功献媚之人，所有的人或事都围绕着他转动，以他的好恶为好恶，以他的是非为是非。年月深久，他就像一个上了瘾的吸毒者，奉承和献媚成了他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必需品，每一刻都离不开歌功颂德。当他失去了王位、权势，历尽磨难，却因而恢复了人性，他临终的悲鸣不是为当初他迷恋的宣赫的声势、帝王的威严，而是为了当初被他驱逐出宫受到他诅咒的小女儿，但他却不能从她的长眠中唤回她那颗洋溢着仁爱的热心了，正因为这种种的遭遇他懂得了最宝贵的是不能用金钱、权势收买的人间真情。可是，正当两个女儿都向他献媚花言巧语，哄得他兴高采烈的时候，偏偏小女儿科第丽霞没有摇尾乞怜似的向他奉承，不怕和他顶撞，大大扫了他的兴，一怒之下把小女儿赶出了自己的国家。

小女儿科第丽霞是善良的、天真孝顺的，同时她也是固执冲动的，如果只有自己知道自己的善良、孝顺又有什么用，既然知道自己的两个姐姐是什么样子的又为何不能在此争得一地之位，以此来为自己为老父铺好一条后路呢？保持自己的尊严和作风是没错，可是人有的时候是需要用言语向他人表白说明的，有的时候言语比行动的作用要大得多。她也是幸福的，因为自己的一无所有而得到了一个真心爱她的郎君，这是她的两个姐姐不曾也不可能拥有的，她是一直活在爱与被爱之中的。

但同时她也是冲动的，因为父王受到了两个姐姐的狼心狗肺的对待而出兵讨伐她们，到最后失败受辱而死于狱中，这难

道不是她的冲动吗?自己心善不忍，那也要在有把握之时做有把握之事呀，可她在自己没有准备完善的时候冒然地出兵又起有不败之理。

李尔王的大女儿吕甘和二女儿贡纳莉更不用说了，是一个狠毒、不忠、不孝、不贞、无知的女人，为了各自的利益驱赶自己年迈的老父，为了自己心中喜欢的浪人而毁灭自己的家，更是相互残害生命，直到死都不知道她们喜欢的那个男人也同样是一个狠毒的男人，而他只是在不断地利用她们罢了，或许是因为她们是国土的拥有者而对待依附她们的丈夫不屑一顾，甚至骂自己的丈夫是懦夫，可怜的两个男人，因为权利而葬送了自己的幸福一生。她们根本就没有一个为人妻、为人女的样子，可能她们直到死都没有明白一个为人的道理吧!这里最坏的、用谋最高一筹的应该说是葛罗斯脱的私生子爱特门了，为了家产、为了更高的地位同样是迫-害自己同父异母的哥哥，更是害了一直把他当作孝子的父亲，这些对他来说还不够，居然用自己的相貌和花言巧语把所有的人哄得团团转，最终有两个女人因为他的虚情假意而死于自己的手中，而他自己到最后一无所有，还葬送了自己。说真小人可恶，可像他这样的带着假面具的伪君子更是比真小人可恶得太多太多。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七

李尔王自祸其身又祸及他身的教训有两点：其一是不该不留余地倾其所有而只剩两手空权;其二是不该昏然不分善恶地寄托残生。老葛罗斯特伯爵不事暴政、弃暗投明以示忠贞不二，不折节操，所以惨遭挖眼酷刑，饱受流放自然的漂泊颠沛，甚至求死不得求生无望;他虽认识到自我的轻信之罪，终因得知被迫害的儿子仍在人世并陪伴保护着困苦无援的自我，又得到了真相后，由于承受不了悲喜交集之情的重荷而逝。这似乎是自咎之因所致，但似乎也属善无善终之例。这与李尔王不察善恶不分真假而导致无处安身，浪迹荒野，与乞丐为伍，最终在悔恨的刺痛中，在精神与肉体的折磨中，在失去

所爱而无法承受的悲哀中结束他八十岁的生命相比，二者都令人同情，促人思索，可见官场的邪恶，可知人心的险恶了。

世事无常至于使悲喜在瞬间交替，而命运无常至于使乞丐与国王一夜之间换位。恩将仇报，认敌为友，美貌黑心，丑相热肠，魔性假语，佛性真言，这就是人类的智愚善恶，这就是生物的弱肉强食，这就是宇宙的相生相克。

苍苍者天，茫茫者地，轮回之中，皆循真理。善报者恶尽，恶报者善哉。今世前因，后世今果。得等于失，善同于恶。迷于五行中，醒于三界外。苍苍者生，茫茫者命，存亡谁握，贵贱何别，人物非异！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八

这是一部比那些大部头小讲显得短小的多的长篇小讲，但它异样具有大部头小讲所具有的震撼人心的效果，以及高明的艺术造诣，可谓经典名著中的模范作品。

这是一部关于灵魂的小讲，每团体都有本人的灵魂，但有的人维护着灵魂，有的人损害着灵魂，有的人丧失了灵魂，于是这个世界充溢了千姿百态的人生和人的故事。

主人公海斯特·白兰胸前佩戴着烙有灵魂羞耻的红字——大大的一个a在倍受折磨的品德鞭笞下，停止着灵魂的救赎。但她是一个不屈于命运的女人，在她的终身中充溢了对命运的藐视。她疑心这世俗品德的合感性，但同时又矛盾地认识到灵魂的罪恶，兽性的复杂可见一斑。这种宗教的感情纠葛，关于没有宗教信仰的人来讲很难了解，在下就是这样一个无法了解的人。宗教曾经是东方人生活的一局部，分开宗教的生活，一定是很苦楚的。但在下没有宗教经历，所以基本无法领会主人公的心思。这也是在下了解小讲的妨碍，但在下却是没方法去克制。

小讲还表达了人要取得自在和束缚就要去妥协的思想，这在海斯特·白兰的身上失掉了表现，她不断顺从着凄惨的命运，心里充溢了对美妙生活的向往，充溢了无私的爱，这是不足为奇的一种肉体。由于这样她才成为一个崇高的人，遭到了人们的尊崇，从而洗刷了身上的羞耻，而那个红字也成了崇高的意味。在这里作家是和传统品德做着应战，他把世俗品德拿出来停止理解剖，让读者不得不重新审视俺们品德规范的合感性，以及其中最见不得人的阴暗面。这就是这部名著最耀眼的中央和名垂青史的理由。

小讲中另一个主人公丁梅斯代尔牧师，是受宗教虐待最苦的人，为了救赎本人的灵魂，这个不幸的人受尽了肉体的折磨，在本人的胸口用烙铁烙了一个红字，用来谴责本人，最初在无法忍耐的肉体压力下凄惨的死去，成为人类社会虚假品德的牺牲品。人类的历史很短，但用各种名义虐待人的历史却很长，东方的宗教就是这样，看似黑暗，给人希望，但实践是摧残人的工具，宗教的罪恶由此一斑。从丁梅斯代尔身上也表现了人在面对弱小压榨下的脆弱的一面，这是形成喜剧的本源之一。

他们的女儿小珠儿展示了儿童的天分，这是人间最美妙的东西，人的天分本该如此，这才是人的原本面目，但是俺们用本人发明的那些教条，那些戒律，把本人变成了肉体的奴隶，得到了人的本性，从而无比的苦楚，迫不得已地活在这个本应该是充溢高兴的世界。这是俺们必需反思的事，否则人的苦楚会延续下去。

背面人物齐灵渥斯是个没有灵魂的家伙，它本做一个可以宽容一切的人，由于他是有理由这样做的，但他没有。他不只成为把海斯特·白兰推向了凄惨命运地步的罪魁祸首，而且他不为本人的差错反省，去饶恕别人，却充溢了仇恨，毒化了本人的灵魂，成为了一个最龌龊卑鄙的人。这是一个被魔鬼占据了心灵的人。人假如心中只要仇恨，那么他的灵魂一定充溢罪恶。

美国作家霍桑用他精深的艺术手法分析着人的内心世界，展示着人内在世界的机密，这是小讲永久的魅力所在。

读《红字》让在下感遭到了压制后的宁静，苦楚后的高兴。

英语读后感时态篇九

莎士比亚有四大悲剧，可我总觉得《李尔王》写得发人深省。作为一部流传百年的经典剧作，内容自不必赘述。一个英勇有为的贤君，竟被自己的亲生女儿迫害，沦落到如此地步，实在是可悲可叹！

关于李尔王的形象问题，有人评价他是一份昏聩专制的暴君，我实在不敢苟同。作品一开始不就点出了他年轻时的英勇有为吗？另外，像肯特、葛罗斯特这样既仁义又富有智慧的贵族对他忠心不二，特别是肯特，即使被流放还要乔装打扮一番留在李尔身边当仆从。奥本尼公爵对李尔也是极其尊重的。倒是像爱德蒙这样的野心家对李尔及其忌惮——这样一对比本身就说明了李尔是一位贤明的、极富有个人魅力的君王。如果说李尔王的悲剧是性格悲剧（在一定程度上也的确如此），那么剧情的起承转合正是随着李尔性格的变化而变化的。作为君王的李尔，深受臣民的爱戴，也因此而自负。正因如此，他才会看不到考狄利亚真挚而朴素的感情，错信高纳里尔和里根的花言巧语。君王大抵都是如此，功成名就之后就开始了自我崇拜和自我膨胀，被奉承遮蔽了眼睛。于是他的悲剧也因此开始。然而两个女儿对自己的冷酷和无情，瞬间的变化，巨大的心理落差，从根本上打击了他的内心，将他的自我膨胀和自我崇拜摔得粉碎！他从前所信的一切：大臣们的敬畏与奉承，脚下的土地，甚至他的价值观对他来说都是陌生的。大臣们敬畏的，不是他，而是他手中的权力，此刻他什么都不是了。世道即是如此。可变为一个草民或者说是阶下囚的他，摆脱了所谓的君王的身份与权力的羁绊，他的心反倒变得澄澈起来。于是，他看清了自己，看清了自己的小女儿——可爱的考狄利亚，也重新认识了世界的本质。

这时候他的心灵应该是宁静祥和的吧——抛却了世俗的纷争拂去了心灵上的尘埃，这不正是佛家所言“禅”的境界吗？就在这时候，李尔死了，与其说李尔因悲痛而死倒不如说李尔是带着微笑死去的。像李尔那样一个看透了世事、大彻大悟之人，是不适合活在那样一个虚伪的、被权力和利益异化了的世界上的。所以，他必须死。于是，他羽化了，成了基督的天使，成了佛。

其实在《李尔王》中，那个小丑到是个很有趣的人物。他的戏份很少，似乎每次出现都是在插科打诨，好像没有他这部作品仍然完整。但他却是作品中唯一一个冷静的人，唯一一个既身在剧中又超脱剧外的人，一个“举世皆浊我独清。举世皆醉我独醒”的人物。仿佛一个不食人间烟火又洞察世间万物的神明。他的每一句话都带有深深的哲学意味，他是李尔性格变化的推动着，是剧情的推动着。他的每一句话都在启迪着李尔，同时也是对社会对人性的极大嘲讽与反思。正是这个小丑的出现，在不断地嬉笑怒骂中将人们引向了更深层次的思考，也是的作品反映现实的意味更加强烈和犀利，在不经意间，作品的深度又进了一层。

鲁迅曾说过，悲剧就是把美好的东西毁灭给人看。而在《李尔王》中，不仅美好的东西被毁灭了，连恶的东西也被毁灭了，而且还毁于“恶”本身。高纳里尔和里根的自相残杀不仅仅在于加重作品的悲剧色彩，更在于向人们传达一种希望，正如中国那句老话：恶有恶报。他们自身的下场正验证了“自作孽，不可活”的道理——这是他们应有的下场：恶终将会被美和善撕得粉碎，世界终究还是美的。